農業部 函

地址: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
承辦人:沈葆雄

電話: 049-233-2380分機1131

傳真: 049-234-1079

電子信箱: phs@mail. afa. gov. tw

受文者:高雄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:農授糧字第114115042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機型表 (1140902_貸款亞細亞曳引機機型表.pdf、1140902_貸款亞細亞曳引機機

型表.odt)

主旨:新增亞細亞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自日本進口野馬牌YT233A型 曳引機列入農業發展基金農機貸款機型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旨揭公司114年8月20日申請書暨「農漁機申請列為貸款牌型作業須知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列入農業發展基金農機貸款機型表1份。
- 三、列入農機貸款之機型可於本部農糧署全球資訊網 (https://www.afa.gov.tw)/農糧業務/農業機械及自動 化/農機貸款及補助/列入農業發展基金農機貸款機型廠牌 (按農機分類)查閱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

副本:亞細亞貿易股份有限公司、本部農業金融署、農糧署各區分署、企劃組(請上網公告)、農業資源組(均含附件) 電2025/10/29文



第1頁,共1頁